

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11月30日收到监事李国超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2018年11月30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李国超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次辞职董监高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辞职原因

李国超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李国超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新任监事会主席继任前，李国超先生仍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职责。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李国超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后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对李国超先生担任公司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李国超先生的《辞职报告》

深圳市豪恩智能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4日